

輔仁大學天主教研修學士學位學程「畢業製作」實施規則

115.04.22 114 學年度第三次學程課程委員會通過

第一條 實施宗旨

輔仁大學天主教研修學士學位學程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為培育兼具學術研究與社會適應力之基督宗教人才，特實施「畢業製作」課程。本課程旨在驗證學生的綜合學習成果，並檢核其核心學習能力與學術基礎。透過自主學習、問題解決、創新思維與跨領域整合，提升學生在社會中實踐基督信仰的能力，引導學生深度思考，並運用所學構思具體的解決方案。

第二條 實施功能

1. 整合：整合大學四年的學習經驗，產生「輸出知識」及「實踐知識」的能力。
2. 驗收：驗收在本學程的學習結果，為大學生活劃下句點。
3. 反思：學生藉由統整課程內容，反思大學學習中所學與不足之處。
4. 銜接：學習成果具體化，利於銜接職涯。

第三條 非大四學籍者不得參與畢業製作，惟延修生不在此限。

第四條 實施內容與類別

為培育學生多元發展，本學程「畢業製作」整合大一至大四之專業課程，以天主教精神為核心，並接軌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（SDGs），規劃下列成果呈現方式：

1. 學術論文。
2. 影音、圖像與文字創作。
3. 天主教機構或企業實習。
4. 戲劇公演。
5. 其他。

第五條 實施時程

1. 三年級第二學期

學程主任、導師、秘書及該屆畢業製作指導老師應於開學後召開班會，說明畢業製作實施方式。三年級全體學生應於本學期組成「畢業製作籌備委員會」(以下簡稱畢籌會)，其運作與組織方式由班級討論議定。

2. 四年級第一學期

學生須修讀必修課程「畢業製作」。由畢業製作審查委員會依序進行計畫書審查：應於當年度 10 月 15 日前提出初審，並於隔年 1 月 15 日前提出複審。

3. 四年級第二學期

學生須續修必修課程「畢業製作」，並於同年 3 月 15 日前提出總審。通過審查後，應配合畢籌會規劃之時間參加公開成果發表會。畢業製作成果展每學年限辦理乙次，未參與者須隨下一屆辦理。

第六條 畢業製作計畫書規範

1. 畢業製作計畫書應與「天主教相關內容」或「基督宗教社會實踐」為核心。

2. 計畫書內容應包含下列要項：

- (1). 創作/研究動機：說明如何透過本製作驗證綜合學習成果。
- (2). 信仰/學理基礎：詳述與天主教核心價值或學術理論之關聯。
- (3). 實踐架構：若涉及社會實踐，應明確標註對應之聯合國 SDGs 永續發展目標項目。
- (4). 執行方法：依計畫類別（學術論文、影音創作、機構實習、戲劇公演等）說明具體實施步驟與時程規劃。

3. 凡涉及「其他」類別之製作（如桌遊、App 開發等），計畫書須經

畢業製作審查委員會核可後始可執行。

第七條 畢業製作籌備委員會

為執行並協調畢業製作各項事務，並培養學生團隊合作精神，修習本學程「畢業製作」之應屆學生，應於三年級第二學期組成「畢業製作籌備委員會」，該屆全班學生均為當然成員。

畢籌會應由成員互選一人擔任總召集人，綜理會務並協調成員意見。

第八條 畢業製作審查委員會

為維護畢業製作成果品質，設「畢業製作審查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審查會）。本學程主任、秘書及該屆畢業製作指導老師為當然審查委員，主任並得邀請本學程導師及專、兼任教師加入。

凡計畫書之核可、畢業製作成果之合格判定，以及特殊呈現方式之執行申請，均須經審查會通過方為有效。

第九條 畢業製作相關規定

本學程「畢業製作」以天主教相關內容為核心，並配合聯合國 SDGs（17項永續發展目標）為架構，四年級學生不論選擇何種項目類別，均須於第二學期參與公開之成果發表（展覽），並繳交包含 A1 尺寸之海報、書面報告、作品或展演檔案之成果，以驗證其綜合學習成果與社會實踐能力。

畢業製作項目	製作內容	繳交規定
學術論文	語言、文學、歷史、教育、經濟、思想、流行文化... 等天主教相關的領域。	1. 中文文本 10,000 字以上。 2. 須全程參與並於專題發表或研討會上發表學術論文。
影音、圖像與文字創作	1. 影片：製作影片或動畫。 2. 圖像文字：漫畫、繪本、小說、雜誌編輯等。	1. 影片：報告書+創作作品+個人心得 ● 報告書：中文 1,500 字以上。

		● 創作作品：影片 10-15 分鐘。 ● 個人心得：1,500 字 2. 圖像文字：報告書+創作作品+個人心得 ● 報告書：中文 3,000 字以上。 ● 創作作品。 *漫畫、繪本 30 頁(A4)以上 *中文小說 15,000 字以上 *雜誌 30 頁(A4)以上 ● 個人心得：1,500 字
天主教機構或企業實習	實際執行 280 小時以上之實習。 實習區間:通過初審後 11 月到 3 月。	個人成果集 1. 總結報告 3,000 字以上。 2. 實習時數證明+成果集照片。
戲劇公演	編寫天主教文化、聖經、教會史等相關之劇本、參與公演、幕後協助等。	報告書+個人成果集 1. 劇本。 2. 報告書：中文 3,000 字以上。 3. 個人成果集與公演紀錄展示：照片與個人心得 1,500 字以上。

其他	桌遊創作、App 開發等，須經審查會核可。	報告書+個人成果集 1. 報告書(包含實驗成果)：中文 3,000 字以上。 2. 實作成果與個人成果集：照片與個人心得 1,500 字以上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第十條 成績預警機制

1. 為確保畢業製作之品質，本課程於大四上、下學期均設有進度預警機制。
2. 預警程序如下：
 - (1). 口頭警告：指導老師針對進度落後、內容偏離主題或學習態度不佳之組別提出指導與警告。
 - (2). 審查會會議：若口頭警告無效，由指導老師提請審查會進行討論。
 - (3). 正式預警信：經審查會同意後，對該組成員發出正式預警警告信，要求限期改善。
3. 學生接獲預警信後，若未展現具體改善成果，該學期畢業製作成績得以不及格論處。

第十一條 成果展後相關注意事項

1. 各組應於畢業成果發表會結束後二週內，繳交正式之成果及光碟檔案各二份。
2. 繳交之存檔內容應包含：完整書面報告、作品或展演檔案、展場活動紀錄；若涉及天主教機構或企業執行之活動，應包含效益評估。
3. 前項成果資料一份由指導老師留存，一份送交學程辦公室保存，並列入該學期成績評分之必要項目。

第十二條 本規則經本學程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公布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審查進度表

畢業製作項目	初審 10 月 15 日前	複審 1 月 15 日前	總審 3 月 15 日前
學術論文	計劃書繳交	論文初稿完成	論文全文完成
影音、圖像與 文字創作		成品完成 50% (如：分鏡表、草稿 全數完成)	成品完成 80%
天主教機構或 企業實習		學程主任及指導老 師至天主教機構或 企業拜訪	總結報告完成 80%
戲劇公演		成品完成 50% (劇本完成)	成品完成 80%
其他		成品完成 50%	成品完成 80%